

中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中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结合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实际，聚焦退役军人关心关切，统筹推进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和监督保障等工作，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标准化水平，保障退役军人和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一）主动公开方面。围绕退役军人优抚安置、就业创业、权益维护、褒扬纪念等核心业务领域，精准梳理公开事项清单，重点加大涉及退役军人利益调整、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政策文件、工作动态等信息的公开力度。通过分层分类发布机制，确保信息传递精准高效。2025 年，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13 条；退役军人事务部官方网站发布信息 9 篇；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官方网站发布信息 19 篇；在“宁夏回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微信公众号“一周速递”专栏发布信息 35 条，全面展现全县退役军人工作成效。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健全完善申请接收、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全流程管理机制，明确各环节办理时限和责任主体，确保群众诉求得到及时回应。2025 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未收到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强化信息公开队伍建设，组织干部职工系统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政策文件，切实提升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紧迫性的认识，清晰界定政府信息公开范围、途径和责任边界。严格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全面执行“谁主管谁负责、谁运行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原则，落实信息内容“三审三校”制度，明确各环节审核主体与流程，从严把控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格式关，确保发布信息准确权威。修订完善《中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清单目录》，系统梳理形成一级公开事项 6 项、二级公开事项 19 项，进一步夯实信息公开工作基础。

（四）平台建设方面。整合优化公开平台资源，形成以政府门户网站为核心、局微信公众号为补充的公开平台，提升信息传播覆盖面和时效性。持续加强平台运营管理，规范信息发布频次

和内容质量，重点发布退役军人工作动态、政策解读、权威信息等内容。2025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微信公众号累计发布各类信息280条，订阅用户达1331人，有效搭建起与退役军人和社会公众的沟通桥梁。

（五）监督保障方面。压实政务公开主体责任，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时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的问题。强化业务能力提升，组织具体工作人员积极参加县政务公开办公室组织的专题培训会议，系统学习公开流程规范、政策解读技巧等内容，切实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专业化水平，确保各项工作部署落地见效。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特邀请政协委员及20余名秋季退伍返乡士兵参与。活动以现场观摩、政策讲解、座谈交流、意见征集等形式，搭建部门与退役军人沟通桥梁，广泛收集对退役军人工作的意见建议，逐项梳理、跟进落实。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对照上级标准要求和退役军人实际需求，仍存在短板弱项。主要问题体现在两方面：一是政策解读形式创新性不足。政策解读仍以文字解读为主，图解、动漫、短视频等可视化形式运用不够充分，解读内容的通俗性、生动性和易懂性有待提升，难以满足不同年龄、不同知识结构群体的理解需求；二是平台互动服务效能需强化。政务新媒体平台互动功能发挥不够充分，对群众留言、咨询的回应及时性、针对性有待提高，良性互动机制尚未完全建立。

为切实解决上述突出问题，持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规范化、

精细化水平，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将进一步细化举措、强化落实，采取以下改进措施深化政务公开工作。一是**创新政策解读形式**。围绕退役军人重点关注的优抚安置、就业创业等政策，积极运用图解、动漫、短视频等可视化形式开展解读，增强解读的通俗性和感染力，让政策精神更易被理解、接受。二是**强化平台互动管理**。安排专人负责日常互动运维，完善政务新媒体留言审核、回应办理机制，明确留言回应时限和标准，精准对接业务科室，确保回应内容准确、具体、有针对性，避免模糊表述和敷衍回应，确保群众咨询、诉求“事事有回应、件件有着落”，提升平台服务粘性。三是**加强队伍能力建设**。组织工作人员重点围绕政策解读技巧、政务新媒体运营、互动回应规范等内容进行系统学习，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本年度办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中宁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栏目查阅（<https://www.znzf.gov.cn/xxgk/zfxxgknb/>）。如有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中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联系（地址：宁安东街210号民政局三楼东侧；邮编：755100；电话：0955-5026276）。